

眉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眉人社发〔2019〕41号

眉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眉山市财政局 关于重新调整眉山市职业培训补贴标准及有关 事项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稳定和扩大就业政策，持续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提高培训针对性实效性，全面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根据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中央和省级就业创业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川财社〔2019〕38号）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

案（2019-2021年）的通知》（川办发〔2019〕5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职业培训工作实际，决定对我市职业培训补贴标准（以下简称“补贴标准”）进行适当调整，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补贴标准适用范围

本补贴标准适用于参加职业培训（包括职业技能培训（含劳务品牌培训）和创业培训，下同）并申报政府职业培训补贴的下列人员：

（一）五类人员。在法定退休年龄内、有就业创业要求和培训愿望、具有本市户籍或在本市常住的贫困家庭子女、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含技工院校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下同）、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简称“两后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二）非毕业年度在校大学生。有培训愿望的市内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非毕业年度在校大学生（含技工院校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在校学生）。

（三）符合条件的企业职工。1.培训补贴从就业创业补助资金支出的，应符合：企业新录用的五类人员，应与企业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于签订劳动合同之日起1年内参加由企业依托所属培训机构或政府认定的培训机构开展岗位技能培训，应取得职业资格证书；参加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技师培训的企业职工，培训后应取得职业资格证书。2.培训补贴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支出的，应

为企业在岗在职职工。

(四) 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和退役军人等特殊群体。符合法定退休年龄内、有就业创业要求和培训愿望、具有本市户籍或在本市常住的特殊群体。

二、职业培训项目分类和补贴条件

我市政府补贴性职业培训分为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项目两大类。

(一) 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15年版)和我市用工需求,确定我市可颁发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名称,根据各职业(工种)技术含量、培训时间以及教材、师资、场地使用、实训材料消耗等因素核算培训成本,按照培训成本从高到低将补贴标准分为A类、B类和C类。各职业技能培训补贴项目培训时间不得低于规定相应等级的最低学时,理论培训时间按不低于1/3规定学时安排。完成培训课程后应参加职业技能鉴定或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并获得相应等级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参加可颁发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的技能培训项目人员,完成培训课程后应参加专项职业能力考核并获得专项职业能力证书。

3.对参加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目录以外的技能培训项目人员,完成培训课程后应取得人社部门统一印制的培训

合格证书。

4.参加劳务品牌培训人员应取得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培训合格证书），才能按类享受培训补贴。参加返乡创业培训人员完成培训课程，应取得相应的创业培训合格证书。

5.“两后生”参加劳动预备制培训，培训时间和补贴标准按有关规定执行。对其中农村学员和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学员再给予生活费补贴，生活费补贴标准按有关规定执行。

6.职工参加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包括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和技师培训），培训后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按照相关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

（二）创业培训项目。

根据创业培训有关要求，将创业培训项目分为 D 类 GYB（产生你的企业想法），E 类 SYB（创办你的企业），F 类 IYB（改善你的企业）、EYB（扩大你的企业），G 类创业模拟实训，H 类网络创业培训。各创业培训补贴项目培训时间不得低于规定的最低学时数，按要求做好后续支持跟踪服务。在眉高校组织在校大学生开展政府补贴性创业培训，每年培训规模不得超过本校在校学时总数的 5%。

三、其他事项规定

（一）组织开展未列入本补贴标准、可颁发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的培训项目，可参照职业分类和培训成本相近

的培训项目补贴标准执行。具体参照补贴标准由培训机构提出,报经同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和财政部门核准后执行。

(二)支持企业开展以工代训。以在岗工作代替实训操作,总学时按补贴标准设立,理论学时按不少于总学时 1/3 开展;应经鉴定或评定合格,取得相应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专项职业能力证书或合格证书。补贴标准参照职业分类和培训成本相近的培训项目补贴标准 80% 执行。

(三)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关于调整眉山市职业培训补贴标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眉人社发〔2017〕73号)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关于完善眉山市职业培训补贴标准及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眉人社发〔2018〕55号)同时停止执行。执行期间如遇政策调整,按新的政策执行。

附件:眉山市职业培训补贴标准

眉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眉山市职业培训补贴标准

单位：学时、元

可颁发证书类别		一、技能培训项目	初级技能		中级技能		高级技能	
			学时	金额	学时	金额	学时	金额
国家职业资格 证书	A类	中式烹调师、焊工、电工、车工、铣工、钳工、磨工、铸造工、锻造工、金属热处理工、起重装卸机械操作工、变电设备检修工、工程机械维修工、制冷工、汽车装调工、汽车维修工、农机修理工、机床装调维修工、电梯安装维修工、制冷空调系统安装维修工、氧化铝制取工、铝电解工、轨道列车司机	200	1800	220	2400	220	2800
	B类	砌筑工、钢筋工、架子工、混凝土工、筑路工、桥隧工、防水工、手工木工、水泥生产工、水泥混凝土制品工、广电和通信设备电子装接工、广电和通信设备调试工、电子产品制版工、印制电路制作工、制米工、制粉工、制油工、白酒酿造工、药物制剂工、中药炮制工、合成氨生产工、尿素生产工、化工总控工、农产品食品检验员、信息通信网络终端维修员、服装制版师、中（西）式面点师、美容师、美发师、育婴员	160	1300	180	1700	180	2000
	C类	保安员、保育员、残疾儿童护理员、安检员、智能楼宇管理员、仓储管理员、社会体育指导员、健康管理师、劳动关系协调师、人力资源管理师、农业技术员、农作物植保员、动物疫病防治员、动物检疫检验员、有害生物防治员、茶艺师、评茶员	100	1000	120	1300	130	1600
专项职业能力 证书			学时		金额			
		具体培训项目目录以市人社局公布的为准	100		1000			
培训合格证书		除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19版）和专项职业能力资格培训以外的其他技能培训项目。	80		800			
			学时		金额			
D类		GYB（产生你的企业想法）	24		400			
E类		SYB（创办你的企业）	80		1100			
F类		IYB（改善你的企业）、EYB（扩大你的企业）	64		800			
G类		创业模拟实训	56		800			
H类		网络创业培训	56		1500			

注：标准学时为每节课45分钟。技能培训项目名称为职业的，补贴标准适用于该职业下的全部工种。

此页无正文

